

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预 算 数 | 决 算 数 |
|--------------|-------|-------|
| 合 计          | 19.35 | 14.43 |
| 因公出国（境）费     | 5     | 3.48  |
| 公务接待费        | 8.35  | 8.02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6     | 2.93  |
|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       |       |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6     | 2.93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  
体情况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9.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57%；较上年增加 9.07 万元，增长 169.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疫情防控结束，因公出国（境）团组虽有所增加，但因前期疫情无出访计划。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疫情防控结束，因公出国（境）及各类公务接待人次有所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3.48 万元，占 24.1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8.02 万元，占 55.5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93 万元，占 20.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6%；较上年增加 3.48 万元，增长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疫情防控结束，因公出国（境）团组虽有所增加，但因前期疫情无出访计划。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因疫情防控未有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2023 年疫情结束，部分单位根据工作要求及需要开展因公出国（境）。2023 年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因公出国（境）团组 1 次，累计出国（境）1 人次。该项经费根据市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

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赴境外开展友城交往、招商推介任务及经贸合作等。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8.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5%；较上年增加 6.12 万元，增长 322.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公务接待相关规定，严格控制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疫情防控结束，因公出国（境）及各类公务接待人次有所增加。2023 年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国内公务接待共 4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26 批次），535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300 余人次）。主要是用于重大外事活动接待、上级领导指导工作和其他地方单位到我办调研学习。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安徽省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屯溪区党政机关国内公务考察及其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屯办〔2013〕35 号）、《中共黄山市屯溪区委办公室 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中共黄山市委办公厅 黄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贯彻〈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的通知〉》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83%；较上年减少 0.53 万元，下降 15.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优化车辆使用和管理，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优化车辆使用和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通过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

规定，减少不必要的用车需求，降低运行维护费用。2023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日常开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